

证券代码：600725

证券简称：云维股份

公告编号：2015-089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11月2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云南省曲靖市沾益县盘江镇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7楼708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69,597,86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3.7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凡剑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

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8 人，董事谢敏先生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职，未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李斌等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01	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69,586,870	99.99	是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获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革、杨杰群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根据以上事实和文件资料，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

出席会议的股东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贵公司章程的规定，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7日